

# 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（LOF） 恢复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6 年 1 月 21 日

## 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（LOF）			
基金简称	嘉实沪深 300ETF 联接(LOF)（场内简称：沪深 300LOF）			
基金主代码	160706	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		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（LOF）基金合同》、《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（LOF）招募说明书》			
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	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	2026 年 1 月 21 日		
	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	2026 年 1 月 21 日		
	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6 年 1 月 21 日		
	恢复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）的原因说明	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	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嘉实沪深 300ETF 联接(LOF)A	嘉实沪深 300ETF 联接(LOF)C	嘉实沪深 300ETF 联接(LOF)I	嘉实沪深 300ETF 联接(LOF)Y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160706	160724	021886	022890
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）	是	是	是	是（暂未开通转换业务）

##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（1）为保证基金业绩和规模的良性成长，向投资者提供更优质的服务，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26 年 1 月 13 日起对本基金的申购（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）投资限额调整为：**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（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**

投资)金额不得超过 100 万元,如超过 100 万元,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;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(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)申请的,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。

鉴于近期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,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,本公司决定自 2026 年 1 月 21 日起取消上述限制,恢复办理本基金的正常申购(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)业务。

(2) 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-600-8800 或登录网站 [www.jsfund.cn](http://www.jsfund.cn) 咨询、了解相关情况。